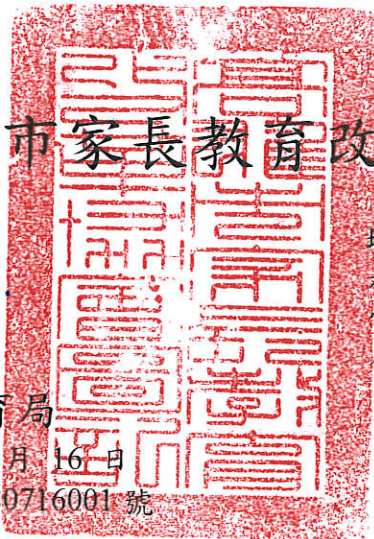


高雄市家長教育改革協會 函



地址：高雄市鳳山區力行路124號

承辦人：賴明娟

電話：(07)747-8131

傳真：(07)763-6642

受文者：台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16 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改總字第 1080716001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：

附件：海報 乙式乙份

主旨：函本會承接全國家長教育志工聯盟辦理 108 年度「適性教育宣導暨家長參與教育研討計畫」所舉辦「108 課綱及家長參與教育事務研討說明會」並邀請各校家長一同參與研討會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訂於 108 年 7 月 27 日（星期六）及 8 月 24 日（星期六），共兩場說明會，於高雄市中崙國民中學（高雄市鳳山區中崙二路 487 號）舉辦「108 課綱及家長參與教育事務研討說明會」。
- 二、名額有限，請各縣市政府把握機會，於 108 年 7 月 22 日前完成報名作業，由各局（處）集體報名，以利安排伙食。
- 三、本次說明會午餐由本會負責（一午餐），交通費自理。
- 四、時間為 108 年 7 月 27 日（星期六）及 8 月 24 日（星期六），共兩場明會。
- 五、地點如下：
高雄市中崙國民中學（高雄市鳳山區中崙二路 487 號）
- 六、南區負責人：李忠霖 0910823885 Email: efooLee@ms21.hinet.net
- 七、聯絡人及電話：麥英士 0932760016 Email: mys1200@yahoo.com.tw
- 八、呈請鈞長列席指導。

正本：台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本會管理部存查

理事長 張簡來明

教育局 108/07/17



1080849048

課
佳
晉